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在鞍钢东山宾馆召开。公司现有监事 3 人，出席本次会议监事 3 人，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其中监事会主席许质武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，授权委托监事白海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13 年度监事酬金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监事会对 2013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，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 2013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，2013 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对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进行了认真审核，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(1)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现状。

(2)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是客观、准确的。

五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符合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，能够使会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就该事项做出调整的意见，以及就其原因和影响所做的说明。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14 年 3 月 28 日